

证券代码：838072

证券简称：鑫运通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山东鑫运通市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4月3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公司会议室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于明亮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3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19,300,00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.97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5人，列席5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于明亮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法正常运转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届董事会提名于明亮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。于明亮先生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3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邓学成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法正常运转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届董事会提名邓学成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。邓学成先生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3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

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孙德福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法正常运转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届董事会提名孙德福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。孙德福先生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3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李金祥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法正常运转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届董事会提名李金祥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。李金祥先生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3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张传辉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法正常运转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届董事会提名张传辉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。张传辉先生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3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任秀红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，为保证公司监事会能够依法正常运转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届监事会提名任秀红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止。任秀红女士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3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徐洪涛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，为保证公司监事会能够依法正常运转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届监事会提名徐洪涛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止。徐洪涛先生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3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经本次会议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务名称	变动情形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于明亮	董事	就任	2026-04-03	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	审议通过
邓学成	董事	就任	2026-04-03	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	审议通过
孙德福	董事	就任	2026-04-03	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	审议通过
李金祥	董事	就任	2026-04-03	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	审议通过
张传辉	董事	就任	2026-04-03	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	审议通过
任秀红	监事	就任	2026-04-03	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	审议通过

				时股东会会议	
徐洪涛	监事	就任	2026-04-03	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	审议通过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山东鑫运通市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》

山东鑫运通市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3 日